

# 電影製作藝術

ANDREW BUCHANAN 著

劉藝譯

藝譯

第三章 摄影

藝

視爲一具有能力的機器，而不能看作一個具有支配能力的機械人。

對於攝影專門技術的研究，由於它的神奇能力，常會迷惑使用者在他

的意識，不僅限於一種自然的鑒賞能力——看到雲的形狀，一堆樹木、及湖水與山川的流水畫面；要倚賴個人對環境的感觸能力，擴展至生活中每一方面。然而有人却沒有這種能力。默想一下我們所住的房屋，有的擁擠、黑暗、零亂；有的簡潔、明朗、整齊。有人對於周圍的感覺似乎沒有什麼分別；有人在僻房子裡却會無法忍受。如果用一種真實的審美感去感觸周圍的一切，就能够在任何環境當中分辨出來優劣之點。

混合嗅覺、觸覺，與審美感，能使一個人充分鑒別攝影工作。不論是自然景物或攝影場裡搭建的佈景，一部電影的成功，大部份倚賴於攝影工作。但是從事電影工作者有許多人却完全不理解良好的攝影素質與理想的光線。故事是爲耳目展開的主要目標，要根據故事而鑒定攝影作品的構成。因爲需要注意光線的價值，有時溫柔，有時強烈，光線與影子能够良好地組合畫面，並如何使前景的目標給予畫面中遠處的深度。注意攝影機如何滑動、推進、拉後、旋轉，或突然抓住一個目標或面對着一個令人驚奇的特寫。一個攝影藝術家到一個生疏的城鎮裡要能找出來並獲取它的美點，使當地的居民感到驚奇，因爲他觀看每樣景物不僅用普通的眼光，而且使用對於美點高度和諧的眼光。

現下攝影機可以放在車上或昇降機上用電力控制進退，需要技術人員管理。攝影工作中主要的那個人是不動攝影機的光線專家，他只負責創造畫面中困難的均衡光線藝術（此人即歐美各國之攝影指導（Director of Photography）。譯者註）。影星的表演要倚賴他的技巧，他不僅要完

美的照明他們，而且要使前後幾個月內所拍攝的一部影片中無數鏡頭的光線保持統一。他的助手當中，一個人操縱攝影機，一個人對焦點，另外還有幾個人裝膠片，移動攝影機，控制昇降機，推拉攝影車等。

拋開專門技巧，理解攝影機所擔任的角色，並認清活動畫面的創作類似靜止的畫面，如此對電影製作者是鑑別完美攝影價的要點。當我們在藝術展覽中研究繪畫時，會偶而遇到許多有關畫面組合方面的有趣事項，也同樣適宜於批評銀幕上的畫面。繪畫和畫筆先被用作媒介物，鏡頭和光線後被用作媒介物，兩者都賜予眼睛觀看美的表現。

研究過構成電影的要素，及攝製影片時從最初主體的視覺形象到完整的劇本所必須經過的階段，然後就把注意力轉到攝影上，這項工作在原書與銀幕之間擔任一項協同的任務。首先要記住下面的要點。攝影機應當被

因此，本書對攝影方面的研究，比較傾向於心理觀點而不傾向於技術觀點。以商店供應而言，任何人都可以學習運用這種「器械」，但是十個人當中却有九個人只能把它看作一種拍「照片」的器械。的確它真正的價值是拍攝照片的能力，供給它的主人熟悉如何使它誘人，以及何時抑制它用者創造電影。

許多熱心企求上進的人，他們獲得每樣精通與不精通的珍貴攝影才能，在他們最初拍攝的電影裡只包含着詭術效果——畫面毫無邏輯的理由而被此重疊在一起——無生命的物體跳越到真實生活中——畫面混合，溶解，劃過銀幕；對話隨處皆是，把他們自己和觀眾繫在難題當中，使每項技巧都做了一點工作。在整部影片中只表演一個角色，令人剛看的時候似乎感覺非常驚奇，然而銀幕上的一切表現，感人的只是詭術攝影，畫面裡真正的影星是攝影機，每一種攝影詭術都有用武之地。然而使用的却都不適當。展露詭術攝影的唯一的正當方法是對劇本價值作一項健全而均衡的瞭解，然後再去會合拍攝工作。

總之，電影製作者應當把攝影機看作供人使用的器具，而被他的頭腦和才能用作一個有創作能力的藝術家，以便它所作的每樣事情都能符合他的期望。

知道了這些以後，第一件工作是將人的眼光賦予攝影機，使它爲使用者以他自己的方法而觀看，如此鏡頭的知覺能力就會非常顯著。現在記住下面觀看原則的簡單例子：根據本書所講的尋找並研究你所住的房子。假定暫時把視線的焦點對準門口，可能那是離你最遠的目標，但是你同時意識到牆壁，畫片，傢具，地毯，和房子裡其他的東西。

然而，很快地從遠處的門口到腳下的地毯投以一瞥，使焦點有一個很大的轉變。在你身旁的牆壁上看到四張畫，因而你決定把注意力集中在其中一張畫上，拋開直接視線範圍以內的其他東西，並且在不知不覺中改變焦點，以便「極度準確」地對準一張畫。在觀看時，利用你的選擇能力替鏡頭選擇目標，這種能力是攝影機不能具有的天賦才能，因爲也只能記錄，而沒有選擇能力。

但是這種沒有視覺選擇能力的鏡頭與人類的眼睛比較是有限度的，因

為後者具有的放大能力遠超過人類的眼睛。它觀察你所願意觀察的人物，雖然它不能完成眼睛所能完成的一切奇蹟。但是當我們在鄉下散步時，它却能够作許多眼睛不能作的事情。

假定我們走進一個鄉村，站在街道的一端，不移動站的地位，只變換視線焦點，而看到全部景物。首先看見廣闊正直的街道——之後是左邊的百貨店，一條條的百葉窗時常翻動。其次看到小溪流過草房——彎窗子突出的古舊旅社和正對面的美麗房屋。然後再變換焦點，注視遠處高高地伸在樹頂之上的教堂尖塔。我們沒有移動地位看到了這些詳細部份——有些在半哩之外，有些却近在咫尺。我們雖然個別看到它們，可是也集體看到它們。當注視着翻動的百葉窗時也會看到附近的草房，彎窗子，和一部份天空。我們的眼睛以光速從這個目標閃到另一個目標，永遠不能數一下看到多少不同的影像，而且顯然只會注視百葉窗。

現在我們把對鄉村的直接觀察和透過攝影機鏡頭的觀看比較一下。首先把村子拍一個遠景，在畫面中以弓形窗子的剪影作前景。這個例子是指明藝術家的眼睛如何與攝影機的眼睛協調，從最優越之點觀看並收集畫面的美點。一個人如果沒有美感能力就不能擔任這項工作，我們可以用橫搖，變換鏡頭，上下搖，從同一位置包括幾個目標，但是這樣可能會由於移動太快，而失去了詳細部份。

因此當我們拿起來攝影機的時候，要運用我們的選擇能力拍攝表現地方特色的一切景物。把它们拍成分離而不同的鏡頭——可能是辟拍的百葉窗特寫或者它的影子的特寫。小溪的流水可以拍一個非常美麗的鏡頭，如果再有一片落葉隨水流動，那樣會更生動誘人。草房非常危險的歪向一邊，用低角度把攝影機擺地面上拍攝，以加重它偏心的輪廓。一個老年女人慢慢地搖擺而行，她的雙身值得拍一個鏡頭。畫面的對比在電影裡面是非常需要的，應當細心找尋它們。蹣跚的老婦人類似一隻鴨子嗎？那麼就等機會拍一個鴨子過街的鏡頭，跟老婦人走路的鏡頭切合在一起。運用眼睛的觀察能力可以找出無數的對比。

現在回到真正的鄉村，特別細心的選擇地方上的特殊景物並用攝影機把它們放大。石牆壁——房簷——塔尖的外形——農車的式樣——馬背上的特殊鞍子——特別樣式的乾草堆——這些細部描述，遠較慣例中拍攝遠處一些房屋的鏡頭更為重要。無論如何，在這個階段的要點是每個鏡頭必須都是分離說明的鏡頭，因為這樣能够顯露沒有視覺選擇力的鏡頭之特殊能力。

在思考一下「攝影格調」(Photographic quality)這個名稱和它所暗示的意義，要記住這一點，一個人只能在陽光照耀下獲得成果，他不是一個良好的攝影師。假若在具有充分陽光的情況下拍不出好東西來，更是沒有藉口的，而且一個努力工作者在單調的天氣下描繪風景時才能够得

到考驗。這樣很容易牽涉到究竟拍攝理想的主體事物或寫實描寫之爭論。有些導演嗜好寫實主義，當他爲了加強劇中需要，會拍攝灰暗多雨的一條街道，以便用它表現一個灰暗而多雨的鎮市。

因此本書勸告電影拍攝者要盡可能在一切天氣下——適用的天氣——進行拍攝工作，除非主體需要，不要一定等着太陽出來，因爲寫實主義是現下拍攝的目標。

攝影場上照明是一項最重要而且最困難的工作，這項工作需要長期的經驗，無限的耐心，熟悉一切有關照明知識，並且還要一隻藝術家的眼睛。攝影師用燈光照明演員的面孔，如同雕刻家用泥土雕刻人物一般。一部影片在製作過程中，打光和攝影機試驗主要演員要佔去無數時日。照明不僅要完美，而且要把拍攝幾個月的一部電影保持外景與內景的照明對比情形完全一致。

攝影棚裡差不多全部依賴於上面的燈光——一排排的強光燈固定在燈光板上或放在三角架上，可以隨意移動位置。這些燈光，當完全安排好的時候，要盡量減少雜亂的影子，這樣對於沒有經驗的人會發生許多困難。爲了避免消耗主要演員的精力，在長時間打光與改正地位時，通常都僱用身體和膚色相似的替身代替打光，等到一切弄好以後，再通知明星來站地位。照明主要的分三種光線：一、主光(Highlights)，這是用以代表光源的，它的作用是表現主體的線條與輪廓。二、平光(Flatlighting)，平光是與攝影機同一方向照射的光線，它的作用是補足主光對人物或背景造成的過份陰暗部份。這種光線是不太理想的，它使每樣東西在閃耀的光亮中平板。三、反光(Backlighting)，反光的作用是把燈光擺在主要人物後面使主體與背景分離而特別顯著。

拍攝外景的時候，碰到天氣不好，通常用燈光補充，如果所在地沒有電，就用自備發電機供應電力。

每個鏡頭在正式拍攝的時候，打拍板者面對着攝影機，板上寫着片名，場號與鏡號(歐美各國拍電影均使用統一鏡頭，一部戲從第一號至幾百幾十號。我國習慣於分場鏡號，即第幾場第幾號，每一場都從第一排下去。譯者註)，導演與攝影師的姓名，和拍攝的日期。當一切準備工作妥當後，導演叫「開麥拉」(Camera)！助理人員就開動攝影機和錄音機的動作，導演不再喊「表演」。譯者註)拍攝開始時打拍板的原因是爲了使底片和聲片上都有一個記號，以便剪接人員使它們相互配合，印製聲響與馬達，於是打拍板的人打完板很快地走出畫面，然後導演再叫「表演」(Action)！導演就開始作動作。(我國習慣上打拍板打完後導演就開始

每天停止工作以後，助理人員把感光的底片和聲片從機器上卸下來，